

印章的印象

亞谷

印章藝術發生得很早。東方和西方，都有印章的使用。

痕跡與印記

相傳：古人看見鳥獸留在地上的腳印，就知道是哪種鳥獸在這裡走過。這就是印章的來源。

印章也叫印信，是在交易上取信於人的記號。人早就有講謊話的毛病，為了防備虛假，有必要用印，比你說你是誰，更能夠使人相信。聖經記載，大約在三千八百多年前，就有使用印信的事（參創三八：24）。只是那是可恥行為的記錄。無論如何，用了印，是承認事實的存在，不能夠推脫。

銘志的印記

正式文書上使用印章，是為了取信，表明負責任。還有另外一種“閒印”。有時是用別號，有時是用一句話，表明其人的喜愛或心志。見過一方印，刻著：“熱腸冷面傲骨平心”，似是標榜他自己是這樣的人。還有一個印：“讀未見書如逢良友，讀已見書如遇故人。”這是表明讀書人的愛書。

齊白石善畫，也精篆刻。他有顆印：“三百石印富翁”，又一方自刻的印，文：“白石八十以後作”，仍然甚為有力。

留名的印記

使用印章，不一定是為了法律上的功用，有很多是出於留名的心理。

人犯罪被逐出伊甸園，知道自己的生命不永，就有了留名的心理：“該隱建造了一座城，就按著他兒子的名，將那城叫作以諾。”（創四：17）可是今天已經沒有誰知道“以諾城”在哪裡。

當然，不是任何人都能夠造城。大衛的逆子押沙龍，早就心懷不軌。

押沙龍活著的時候，在王谷立了一根柱；因他說：“我沒有兒子為我留名。”他就以自己的名，稱那柱叫押沙龍柱，直到今日。（撒下一八：18）

越不是好人，越喜歡為自己留名。

在名山勝水之間，常發現“名人”題字或留詩。當然，有的很為可讀，但大部分是為了留名，叫人覺得如果沒有更好。

我們可能都看見過，有的樹上或石頭上，刻著：“某某到此一遊”。其令人厭惡的作用，幾同於“廁所文學”。

書畫的印記

書畫印章，除了證明是“真蹟”之外，蓋上紅紅的印，還可以增加美觀。因此，印章本身就形成一種藝術。刻得好的，稱為“鐵筆”，很可見功力。

最不幸的，是在古畫名畫上，常看見收藏或鑑賞的印章，往好處說，也是多此一舉，有的簡直是糟蹋珍品。

作這種事的，有的是附庸風雅的人物，常見是皇帝作孽，宜其國祚不永也。皇帝比官大，沒人管得了他，那算是該得的處罰吧！皇帝不可能沒有名了，又何苦造那種孽呢！似乎是自卑感在作祟。

有相當多的書畫上，會發現“三希堂”，那是清高宗乾隆皇帝的收藏。他把王羲之，王獻之，王珣的墨蹟，收藏在養心殿，自謂“三希”。此君知文，也提倡文物，可算得有資格人士。不過，你也會發現大清的末代君王“宣統皇帝”的硃紅大璽蓋在上面。那到處發洩撒尿自由的小孩子，哪會鑑賞甚麼書法！怎能不說他弄髒了珍品？只恐怕連那也是奴才們替他蓋的印，否則真該打屁股。

歸屬的印記

聖經說：神堅固的根基立住了。上面有這印記說：“主認識誰是祂的人。”又說：“凡稱呼主名的人總要離開不義。”

（提後二：19）

當然，這“印記”不是由外面可見的印記，而是行動的證明。屬神的人的記號，是分別為聖，離開不義。如果有人會說甚麼屬靈話，即使是萬國的方言，有跳躍的能力，講得天花亂墜，行動卻不聖潔，沾染污穢，如豬在泥裡打滾，只能證明他的敬虔是假的，是為了得利的門路，並不是屬神的；他不認識主，主也不認識他。

受苦的印記

印記並不限於蓋在紙上。在牧場上，牲畜的身上有用火燒過熱鐵烙的印，是受過苦留下的記號；御圈的駿馬，身上也有這樣的烙印。在名貴的瓷器上，常有印說明是某窯的產品，皇帝的年號，可以鑑定證明是有價值的古瓷。不過，這印蓋了以後，還要經過烈火的燒，才可以持久。如果能夠抹去的，那必是贗品，因為沒有經火燒過。

忠心為主的人，不免受苦受傷。但那正表明他是負載主的駿馬，是主合用的器皿。

使徒保羅說：“從今以後，人都不要攪擾我，因為我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。”（加六：17）這不是說，他身上有外面看得出來的記號，像耶穌受難釘痕的“聖傷”（Stigma）；可能是為主被鞭打的傷痕，也可能只是說人所知道的經歷。

屬主的人，必須為道忠心，作天天受死的活殉道者。

西班牙的名作家塞凡提（Miguel de Cervantes Saavedra, 1547-1616）說過：“身上的傷痕，成為天上的星。”

經過苦難，是進入榮耀的道路。

永恆的印記

有個馬衛芮克（Samuel A. Maverick, 1803-1870），是美國德州的拓荒者。這個與眾不同的牧場主人，因為有仁愛的心，獨排眾議，不肯照當時的習慣，在牛犢身上烙印。他避免給牲畜痛苦，而放棄堅持表明所有權的記號：那是財富的標識。

但人要被迫記認屬於誰，則更是悲哀了。

在末後的時候，敵基督的獸，要世人歸服它，拜它。“都在右手上，或是在額上，受一個印記。除了那受印記，有了獸名或有獸名數目的，都不得買，或賣。”（啟一三：16,17）

跟隨羔羊的人，站在錫安山上，“都有祂的名和祂父的名寫在額上。”（啟一四：1）

這是兩個不同的陣營，屬地和屬天的分別。

屬地的人，著意地上暫時的，受獸的印記；其頭腦所思想的，手所作的，都是為了獸，結局也要受獸所受的苦，永遠不得安寧。屬主的人，有主的印記：國籍在天上，是思念天上的事，為天上而作，要得享永遠的榮耀。

你帶著誰的印記呢？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